

109 年度澎湖縣政府補助辦理托育資源中心 評鑑指標

為辦理 109 年度補助辦理本縣托育資源中心實地評鑑，特訂本評分表，評分向度分為 4 大類。第一類：行政組織與管理 45%；第二類：專業服務績效佔 52%；第三類：其他項目 3%。由本處會同評鑑委員擇日訪視貴中心，審核書面資料後予以評分，總分合計為 100 分。

※受評單位：_____※接受補助： ☒ 辦理_____

※地址：澎湖縣_____

※評鑑日期：_____

※單位簽章：_____ 評鑑委員簽名：_____

109 年度澎湖縣政府委託辦理托育資源中心 評鑑指標

受評鑑單位：

壹、行政組織與管理(45%)

評分項目	配分	單位自 評給分	單位自評說明	評鑑小 組給分	備註
一、行政組織與管理(12%)					
1. 依據組織章程及委託合約，訂定年度工作計畫	3				
2. 機構內部定期召開會議，確實辦理會議決議內容	3				
3. 公文及文書記錄、報表及服務資料，分類建檔，並落實資訊化管理	3				
4. 各項報表及服務成果詳實紀錄並按時填送	3				每季函報
二、財務管理(12%)					
1. 依年度計畫編列經費收支預算	3				
2. 由專人負責財務管理，帳目紀錄詳實清楚	3				
3. 經費核銷依規定辦理，並按期核銷	3				
4. 館內財產設備編列清冊並貼上(公益彩券補助)標示	3				
三、人力資源管理(12%)					
1. 訂有工作職掌表，人力配置及分工明確合理，符合方案要求	2				
2. 人員學經歷及專業知能符合方案要求，且為專職人力，異動時主動函報社會局備查	3				
3. 人員穩定度(流動率)	2				
4. 訂有員工薪資及福利制度，依規定辦理	2				
5. 工作人員參與相關在職訓練情形	3				
四、空間管理(9%)					
2. 現場設施設備符合服務需求，定期進行保養及維護，如有故障能迅速排除	3				
3. 現場備有完善逃生規劃與設施（如：逃生路線、滅火設備等）	3				

4. 活動場地、教材教具及設施定期清潔、消毒及維護並有相關紀錄	3				
分數小計	45				

貳、專業服務績效(52%)

評分項目	配分	單位自評給分	單位自評說明	評鑑小組給分	備註
一、服務執行(10%)					
1. 服務計畫執行符合委辦計畫並能確實達成目標	2				
2. 各項工作進度符合原訂進度，且能依實際狀況隨時調整	2				
3. 確實依照服務時間提供服務	3				
4. 各項空間規劃、場地布置及設備資源符合專業需求，並提供適齡、適性且多元運用之服務空間	3				
二、服務辦理情形(36%)					
1. 針對服務對象提供育兒與福利諮詢，連結轉介相關資源，諮詢人數達 90 人次	4				
2. 辦理社區宣導，共計宣導 600 服務人次	4				
3. 辦理親子活動及嬰幼兒課程活動	4				
4. 辦理親職教育講座，共計 320 個服務人次	4				
5. 至各鄉市提供外展服務，並訂有服務績效及記錄	4				
6. 提供親子空間開放使用，年度使用人數達 8,500 人次	4				

7. 針對服務對象，辦理兒童篩檢服務	3				
8. 提供玩具、圖書借閱服務，並設有相關借閱辦法及紀錄	3				
9. 設有托育資源中心社群平台一處，宣傳活動訊息	3				
10. 服務成效評估及紀錄活動情形	3				
三、社區資源連結與開發(6%)					
1. 社區資源連結與開發(含資源盤點調查)情形	2				
2. 社區志工招募、協助中心辦理事務	2				
3. 設置單位服務內容宣導單張及有關單位宣導資訊	2				
分數小計	52				

參、其他(3%)

評分項目	配分	單位自評給分	單位自評說明	評鑑小組給分	備註
一、服務特色與創新服務	3				
分數小計	3				